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X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89)

###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與通函相同之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該通告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2     | 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六港仙之末期股息。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3     | (a) 重選鄭毅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 (b) 重選劉國雄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4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5     |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6     |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229,116,265<br>(100%) | 0<br>(0%) |
| 7     | 通過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面值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額外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229,116,265<br>(100%) | 0<br>(0%) |

附註： 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之以上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使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建議之所有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39,250,000股。並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及放棄投票贊成(誠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由於全部票數均贊成各項議案，因此所有決議案皆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點票。

承董事會命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毅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毅生先生及鄭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雄先生、霍寶田先生及馬文明先生。